

立法會工務小組委員會  
2015年1月14日的會議

深水埗白田邨重置白田社區會堂與特殊幼兒中心  
暨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和興建南昌街行人天橋

補充資料

目的

立法會工務小組委員會(委員會)於2015年1月14日審議上述工程計劃(見PWSC(2014-15)38號文件)時，委員要求政府在不增加工程計劃成本及延誤工程進度下，優化綜合大樓的設計，以—

- (a) 進一步增加特殊幼兒和早期教育及訓練服務名額；以及
- (b) 改善大樓的外觀設計，包括增加垂直綠化。

委員亦要求政府就上述建議的檢討結果向委員會提供補充資料。本文件提供相關資料。

最新設計

2. 因應委員的意見，我們已檢討及改善綜合大樓的佈局和外觀設計。最新的設計可達到以下的效果—

- (a) 透過搬移內部樓梯的位置和修改特殊幼兒中心暨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幼兒教育及訓練中心)的內部佈局後，我們可增加4個活動室。我們亦

已諮詢設施服務營辦商，透過提供額外的活動室和靈活安排有關的服務，我們共可增加 36 個早期教育及訓練服務名額，當中已包括在委員會會議上所承諾的 18 個額外名額。經改善後的幼兒教育及訓練中心將可提供以下設施－

(i) 18 個活動室及 7 個治療室；

(ii) 1 個觀察室及 1 個診療室；以及

(iii) 附屬設施，包括 1 個會客室、1 個訓練教具貯物室、辦公室、貯物室、1 個廚房，以及洗手間。

(b) 令新綜合大樓的外觀更具現代化和立體綠化，以展現提升後的社區設施並與周邊的環境融合。經修訂和原定擬議的大樓構思透視圖載於附件。

3. 上述改善工程將不會影響工程進度，而有關的額外開支會由項目中的應急費用支付。

運輸及房屋局  
2015 年 3 月



原定擬議的大樓構思透視圖 ORIGINAL PROPOSED PERSPECTIVE VIEW

從東南面望向經修訂的大樓構思透視圖 REVISED PERSPECTIVE VIEW FROM SOUTH-EASTERN DIRECTION (ARTIST'S IMPRESSION)

197SC  
深水埗白田邨重置白田社區會堂與特殊幼兒中心暨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  
和興建橫跨南昌街行人天橋

REPROVISIONING OF PAK TIN COMMUNITY HALL AND SPECIAL CHILD CARE CENTRE-CUM-EARLY EDUCATION AND TRAINING CENTRE IN PAK TIN ESTATE REDEVELOPMENT SITE, AND CONSTRUCTION OF FOOTBRIDGE LINK AT NAM CHEONG STREET, SHAM SHUI PO